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汝岩、陈秋茹：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5年8月11日9时在本院滨湖法庭第五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5年08月24日)

